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
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QX(竣)20220509

建设单位：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邵成国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蒋国龙

项目负责人：唐茵

报告编写人：唐茵

建设单位：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电话：13857798288

传真：/

邮编：323000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118号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78-2303512

传真：0578-2303507

邮编：323000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南花苑1幢三层

目 录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建设情况	4
三、环境保护设施	12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六、验收监测内容	22
七、验收监测结果	23
八、验收监测结论	2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1
附件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32
附件 2：审批项目批复	33
附件 3：营业执照	34
附件 4：企业排污许可回执	35
附件 5：空桶回收协议	36
附件 6：油烟净化装置合格证书	37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				
主要生产内容	真空乳化系统、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230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7 万元	比例	0.22%
实际总投资	12306 万元	环保投资	70 万元	比例	0.57%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版）；</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64 号，</p>				

	<p>2021.2.10 修正；</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11)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编号:丽环建备-开[2020]42 号，2020 年 7 月 14 日；</p> <p>(12)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阁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项目</th> <th>pH</th> <th>COD</th> <th>BOD₅</th> <th>SS</th> <th>氨氮</th> <th>石油类</th> <th>总磷</th> </tr> </thead> <tbody> <tr> <td>GB8978-1996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35</td> <td>≤20</td> <td>≤8</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p> <p>工艺粉尘废气排放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rowspan="2">排气筒高度(m)</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td> <td>3.5</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3、噪声</p> <p>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总磷	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20	≤8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总磷																								
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20	≤8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北侧执行 4 类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昼 间	夜 间
3类	65	55
4类	70	55

4、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号）、《浙江省工业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浙环发[2016]46号），“十三五”期间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SO₂、NH₃-N、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VOCs。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工业烟粉尘排放量为 0.18t/a。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浙江省工业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浙环发[2016]46号），丽水属于一般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总量替代削减比例按 1:1.5 进行替代，则区域替代削减量为工业烟粉尘：0.27t/a，目前，工业烟粉尘尚未开展排污权交易，总量替代指标由建设单位向当地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内平衡。

二、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概况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看好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市场发展前景，购得位于丽水南城七百秧区块 H-12-3 工业地块（现“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的使用权，并在该地块新建厂房、综合楼等设施，开展了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项目用地面积 33899m²，总建筑面积为 51219.6m²。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购置 Mazak 数控车床、全自动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生产能力。

项目于 2020 年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31151-41-03-120806），2020 年 6 月，企业编制了《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取得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编号:丽环建备-开[2020]42 号。

依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2022 年 2 月，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即我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司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依据项目环评及其备案通知书，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进行现场监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工作。

本次验收仅针对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的整体验收。

根据监测结果和整改结果，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

2、建设内容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用地面积 33899m²，总建筑面积 51219.6m²。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通过投资 12306 万元，购置 Mazak 数控车床、全自动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等设备，目前形成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生产能力。

2020 年 10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2 年 1 月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实行两班制，每天工作 16 小时，厂区内设有职工食宿区。

表 2-1 产品一览表

项目	审批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1	真空乳化系统	200套/a	200套/a
2	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	100台/a	100台/a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说明

序号	设备名称	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卧式加工中心	1	1	不变
2	加工中心	1	1	不变
3	数控车床	1	5	+4
4	全自动激光切割机	1	1	不变
5	激光焊接机	1	1	不变
6	纵焊缝机	2	2	不变
7	全自动开平机	2	1	-1
8	数控龙门铣加工中心	2	2	不变
9	自动抛光机	5	10	+5
10	自动管体焊接装置	5	5	不变
11	自动管口焊接装置	5	5	不变
12	全自动机械手焊接	2	2	不变
13	立式车床	2	2	不变
14	卧式车床	2	10	+8
15	大型工装平台	2	1	-1
16	刨边机	5	1	-4
17	万能式卷板机	20	14	-6
18	液压摆式剪板机	20	14	-6

19	液压板料折弯机	20	14	-6
20	万能回转头铣床	3	2	-1
21	万能升降台铣床	3	3	不变
22	万能外圆磨床	3	1	-2
23	摇臂钻床	20	14	-6
24	检测设备	若干	若干	不变
25	旋压机	0	1	+1

表 2-3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1	304不锈钢板	100吨/年	100.1吨/年
2	316不锈钢板	120吨/年	119.8吨/年
3	316L不锈钢板	200吨/年	200.1吨/年
4	304不锈钢圆钢	10吨/年	10吨/年
5	316不锈钢圆钢	20吨/年	20.1吨/年
6	316L不锈钢圆钢	20吨/年	19.9吨/年
7	8#槽钢	90吨/年	90.2吨/年
8	5#三角钢	20吨/年	19.7吨/年
9	焊丝	0.5吨/年	0.6吨/年
10	机油	0.6吨/年	0.6吨/年
11	磨削液	0.2吨/年	0.2吨/年
12	水	4500吨/年	3500吨/年
13	电	260万度/年	300万度/年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周边为企业和园区道路。项目东侧、南侧为闲置工业用地；北侧为大沅街，隔路为浙江实诚塑业有限公司；西侧为江南路，隔路为浙江白山祖科技有限公司。周边情况具体见表 2-4 和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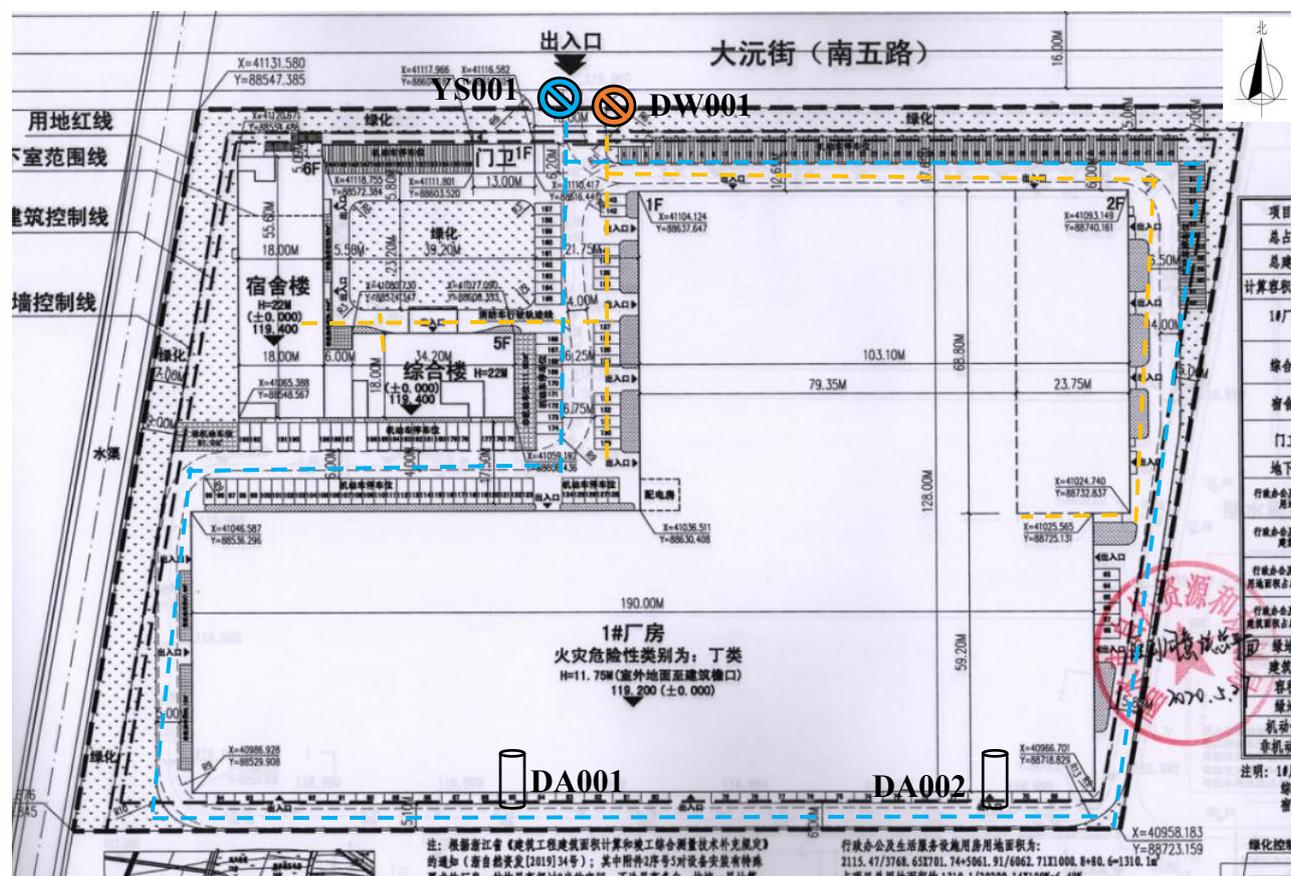
图 2-1 厂区周边示意图

表 2-4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项目厂界	方位	概况
	东侧	闲置工业用地
	南侧	闲置工业用地
	西侧	江南路，隔路为浙江白山祖科技有限公司
	北侧	大沅街，隔路为浙江实诚塑业有限公司

(2) 平面布置

项目共设 1 个生产车间，1 幢办公楼，1 幢宿舍楼。



(3) 周边污染情况

项目周边为工业区，周边主要为轻工业企业，主要污染物为烟粉尘和有机废气。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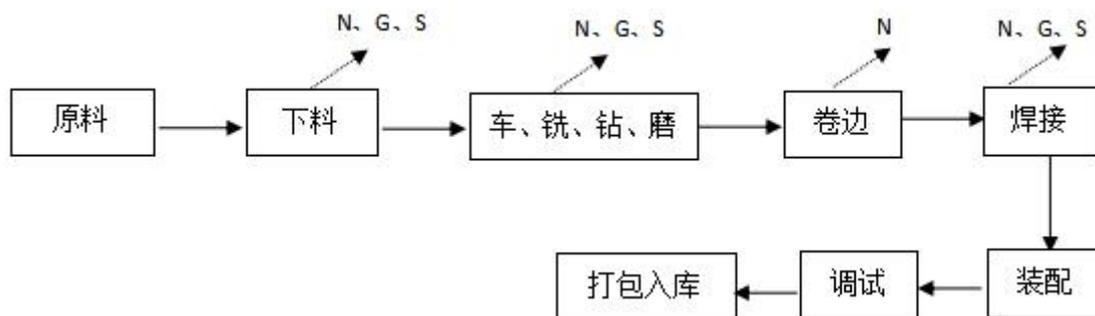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真空乳化系统和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工艺一致，主要为将已外协表面处理好的不锈钢原料经下料后进行金加工作业，再与外购零件进行装配即为成品，具体工艺简介如下。

下料：外购不锈钢板利用激光切割机、剪版机、开平机进行下料，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

车、铣、钻、磨：利用加工中心、铣床、钻床对工件进行机械加工作业，加工中心作业过程中需使用磨削液进行冷却，磨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添加即可。然后利用自动抛光机进行抛光打磨作业，产生的铁屑经布袋除尘处理。

卷边：利用折弯机对工件进行折弯加工。

焊接：利用焊机对拼接部分进行焊接。

经装配调试，检验合格后打包入库。

项目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见表 2-5。

表 2-5 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污染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G1	下料、金加工粉尘	下料、金加工
G2	焊接烟尘	焊接
G3	抛光粉尘	抛光
G4	食堂油烟	食堂
W1	生活废水	职工生活
S1	金属边角料	金加工
S2	废焊渣	焊接
S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S4	废包装桶	磨削液、机油使用

4、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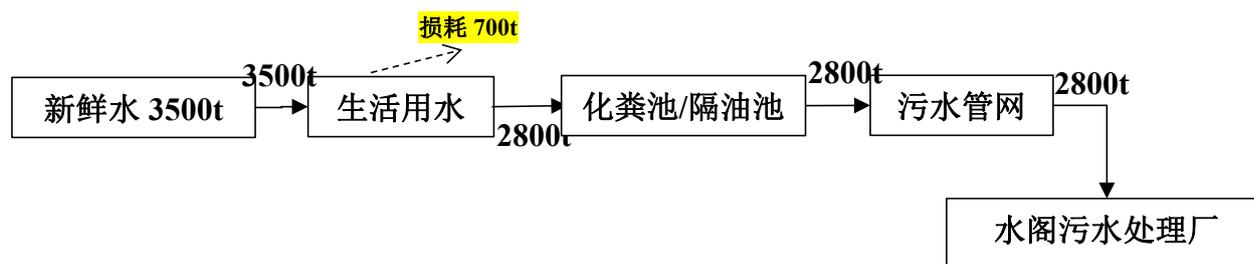


图 2-3 全厂水平衡图

5、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和工艺和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审批内容建设。

设备变动情况：企业对生产设备进行调整后，选用高效、自动化设备，在部分设备减少的情况下仍能达到设计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实际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见表 2-6。

表 2-6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环评中情况	项目实际情况	备注
项目选址		丽水南城七百秧区块H-12-3工业地块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118号	地址更新
占地面积		33899m ²	33899m ²	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幢厂房	1幢厂房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供电	由市政供电	一致
	给水	由市政供水	由市政供水	一致
	排水	室外采用雨水、污水分流，室内污水、废水分流；雨水由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工业区市政雨水管网；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阁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厂区内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沟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或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大溪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隔油池	化粪池、隔油池	一致
	废气	下料粉尘	少量无组织排放	少量无组织排放	一致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	一致
		抛光粉尘	集气+布袋除尘+15m排气筒	集气+2套布袋除尘器+2根15m排气筒	优化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气筒	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气筒	一致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和安装消声器；设置双层中空隔声玻璃窗；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加强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	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和安装消声器；厂房建设选用隔声材料；车间内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均维护良好；加强员工操作管理	一致	
	固体废物	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处、垃圾桶；危废间	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处、垃圾回收箱；危废间	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1.1 主要污染源

厂区雨水经雨水沟进入雨水管网管，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1.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生活污水约产生 28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或隔油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厂区内污水总排口（DW001）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后进入由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

2.1 主要污染源

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焊接烟尘、抛光粉尘和食堂油烟。

2.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下料粉尘

项目下料、金加工过程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因为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少量粉尘无组织排放。

(2) 焊接烟尘

项目部分组件需要焊接，由于焊接量较少，企业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对焊接工位废气进行收集处理。

(3) 抛光粉尘

项目利用抛光机对毛坯件进行抛光，抛光工位上方设置集气设施，粉尘经收集后经 2 台布袋除尘处理后由 DA001、DA002 排气筒 15m 高空排放，除尘器设计最大风量为 15000m³/h。

(4) 食堂油烟

企业设 1 个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楼顶高空排放（油烟净化器新装且具备合格证书，故未对其进行采样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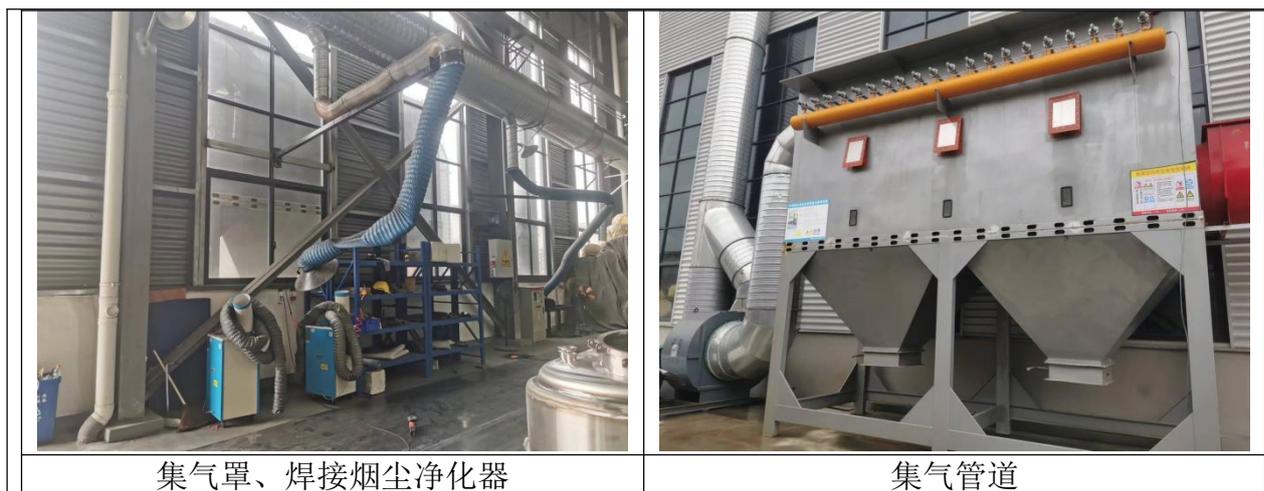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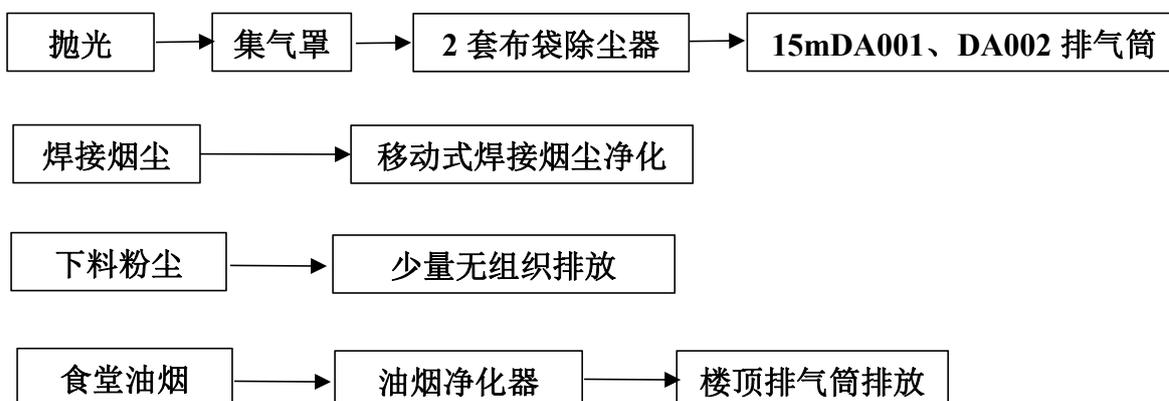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车间现场图

2.3 废气走向示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抛光机、焊接机等运行，噪声强度一般在 65~80dB（A）之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厂房建设采用隔声材料，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

4、固（液）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磨削液保持定期添加即可无需废弃，少量更换的废机油也用于钻头润滑使用，因此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及生活垃圾、空包装桶。

（1）金属边角料：主要为金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6t/a，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单位。

（2）废焊渣：产生量约为 0.025t/a，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单位。

（3）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8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4) 空包装桶（900-041-49）：主要为机油和磨削液包装桶，产生量为 0.08t/a，收集后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具体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预测产生量 (吨/年)	实际产生量 (吨/年)	处置去向
1	金属边角料	金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8	6	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
2	废焊渣	焊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0.025	0.025	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纸屑、塑料	一般固废	45	3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表 3-2 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空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8t/a	0.08t/a	原料拆包	固态	油类、铁	油类	T, I	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注：危险特性：腐蚀性（C）、毒性（T）、易燃性（I）、反应性（R）和感染性（In）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5.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企业员工均经过安全生产培训、生产技能培训和风险防范、应急培训后上岗，生产过程按照安全生产管理。

(2) 企业根据消防要求配备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同时定期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处于正常状况。

(3) 企业车间通风设备齐全，车间内空气流通顺畅。

(4) 企业年组织一次应急演练且制定大部分风险防范措施。

(5) 企业对生产设备和各污水管道定期维护，车间地面已进行防腐防渗。

(6) 企业已制定环境风险规章制度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5.2 排污口

本项目厂区内所有外排废水通过一个排污口（DW001）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厂区内设 2 个废气排放口（DA001、DA002）。

6、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5月16日风向为南风，5月17日风向为南风

图 3-2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7.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为加强环保管理，公司已配专人负责环保管理，负责固废收集和处置以及做好相应台帐记录，以保证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7.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企业暂无手工监测手段，厂区内产生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检测公司采样监测。

7.3 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企业已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1100MA2E30NT3H001Z），有效期至 2027 年 5 月 23 日。

8、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12306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0.57%，其中废水的收集与处置占 10 万元，废气的收集与处置占 52 万元，隔声降噪措施占 3 万元，固废的储存和处置占用 1 万元，风险防范占用 4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时段	污染物	环保投资项目	投资概算	实际投资
1	营运期	废水	化粪池、管道	10	10
2		废气	布袋除尘、车间通风设施等	10	52
3		噪声	隔声降噪	5	3
4		固体废物	固废处置	2	1
5			风险防范	0	4
合计				27	70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环评设计环保设施与防治措施	实际治措施落实情况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经化粪池或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总排口DW001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行纳管
大气污染物	下料	粉尘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少量无组织排放
	焊接	烟尘	固定焊接工位,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收集设备进行收集	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
	抛光	粉尘	通过集气+布袋除尘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集气+2套布袋除尘+DA001、DA002排气筒15m高排放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空排放	油烟净化器+楼顶高空排放
固体废物	金加工	金属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出售至废品回收单位
	焊接	废焊渣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原料使用	废包装桶	委托厂家回收处置	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噪声	生产线	机械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和安装消声器;设置双层中空隔声玻璃窗;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加强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	厂房建设采用隔声材料;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

编号:丽环建备-开[2020]42号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按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4日印发

表 4-2 环评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选址位于丽水南城七百秧区块H-12-3工业地块，项目用地面积33899m ² ，规划总建筑面积为51219.6m ² 。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或工艺，购置Mazak数控车床、全自动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生产能力。项目估算总投资12306万元；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沉街118号，用地面积33899m ² ，总建筑面积51219.6m ² 。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通过投资12306万元，购置Mazak数控车床、全自动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等设备，目前形成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生产能力；	符合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预处理纳管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	项目厂区内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或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厂内污水总排口纳管，外排废水中氨氮、总磷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其他指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	符合
废气	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采用先进设备，采取措施，减少各类废气的排放。项目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抛光废气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DA001、DA002排气筒高空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能达到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下料粉尘少量无组织排放，无组织废气能达到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符合
噪声	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妥善安排工作时段，并采取有效的隔音、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区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北侧达4类标准；	通过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北侧能达到4类标准要求；	符合
固废	企业必须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量,生产工艺中产生的固废应尽量回收利用。一般固废必须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妥善收集、贮存，不得露天随意堆放，尽量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及时清运，纳入城市垃圾处理系统统一处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项目金属边角料、废焊渣收集出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处置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空包装桶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进行储存、处置。	符合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仪器	检定有效期限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PH计 (PHB-4, S-X-047)	/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722N, S-L-007)	2023.01.06	0.025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棕色酸碱通用滴定管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液晶生化培养箱 (LRH-70, S-W-002)	2023.03.17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1.09	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S-L-011)	2023.01.16	0.06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分光光度计 (722N, S-L-007)	2023.01.06	0.01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1.09	20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1.09	0.001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X-060)	2023.03.31	/

2、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通过相关单位考核，做到了持证上岗，相关检测能力已具备。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已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相关情况见表 5-2。

表 5-2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表

现场平行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pH	7.0	/	/	/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9	1.9	≤20	合格
	53.9			
化学需氧量	159	0.6	≤10	合格
	161			
氨氮	19.5	2.1	≤10	合格
	19.1			
质控样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质控样编号	样品浓度 (mg/L)	定值 (mg/L)	结果评价
氨氮	GSB07-3164-2014/2005115	5.388	5.29±0.21	合格
化学需氧量	GSB07-3161-2014 M2001127	189	188±8	合格
总磷	BW085527/180514	0.131	0.137±0.007	合格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监测部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 5-3 噪声仪器准确度校准

声级计编号	声校准器定值	测量器定值	测量后定值	允许差值	校准结果判定
S-X-060	94.0	93.8	93.8	± 0.5dB(A)	符合要求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DW00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连续监测2天，每天4次

2、废气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2#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上风向（WQ001）	颗粒物	4次/天	2 天
厂界下风向（WQ002）			

3、厂界噪声

表 6-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东侧（ZS001）	噪声	昼 各1次/天	2天
厂界南侧（ZS002）			
厂界西侧（ZS003）			
厂界北侧（ZS004）			

4、固废调查

调查固体废弃物是否执行调查固体废弃物是否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是否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和 5 月 17 日。监测期间，企业生产照常，各环保设施正常运作。具体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表 7-2。

表 7-1 项目监测期间主要能耗、辅助材料一览表

日期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 5 月 17 日
耗能	用水量	11.6 吨	11.7 吨
	用电量	0.99 万度	1.01 万度
原辅材料	304 不锈钢板	332 千克	334 千克
	316 不锈钢板	399.1 千克	398.8 千克
	316L 不锈钢板	668.9 千克	666.9 千克
	304 不锈钢圆钢	33.4 千克	32.7 千克
	316 不锈钢圆钢	66.8 千克	67.3 千克
	316L 不锈钢圆钢	66.1 千克	66.5 千克
	8#槽钢	301 千克	300 千克
5#三角钢	65.6 千克	65.4 千克	

表 7-2 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检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WQ001)	5 月 15 日	北	1.0	16.3	100.9	阴
	5 月 16 日	北	1.1	17.0	100.8	阴
厂界下风向 (WQ002)	5 月 15 日	北	1.1	17.0	100.8	阴
	5 月 16 日	北	1.1	17.7	100.7	阴

2、废水监测结果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对该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 7-3。

表 7-3 污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外）

采样日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5 月 15 日				5 月 16 日				平均值	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	/
pH 值（无量纲）	7.0	7.1	6.9	7.0	7.1	7.0	6.9	6.9	6.9~7.1	6-9
化学需氧量（mg/L）	156	165	151	160	159	168	162	150	159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51.4	52.0	51.3	53.4	54.0	53.7	54.1	52.4	52.8	300
氨氮（mg/L）	19.9	21.8	20.4	19.3	21.2	22.3	20.7	20.9	20.8	35
悬浮物（mg/L）	21	30	26	19	25	21	29	23	24	400
石油类（mg/L）	0.85	0.94	0.70	0.62	1.29	1.27	1.28	1.06	1.00	20
总磷（mg/L）	0.136	0.159	0.124	0.147	0.151	0.116	0.132	0.124	0.136	8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总排口 DW001 废水中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所要求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3、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对项目有组织排放口 DA001、DA002 排气筒中废气污染物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内容见表 6-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7-5。

7-41#抛光废气监测结果

项 目		单 位	检 测 结 果						标 准 限 值	测 值 判 定
排气筒高度		m	15						/	/
监测点位		/	1#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1）						/	/
日期		/	2022.5.15			2022.5.16			/	/
测点平均烟气流速		m/s	2.0			2.1			/	/
平均烟气温度		℃	25			26			/	/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20404			20758			/	/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20	/	/
	平均浓度	mg/m ³	20			20			12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0.40808			0.41516			3.5	达标

7-52#抛光废气监测结果

项 目		单 位	检 测 结 果						标 准 限 值	测 值 判 定
排气筒高度		m	15						/	/
监测点位		/	2#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1）						/	/
日期		/	2022.5.15			2022.5.16			/	/
测点平均烟气流速		m/s	2.1			2.1			/	/
平均烟气温度		℃	25			25			/	/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21075			21525			/	/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20	/	/
	平均浓度	mg/m ³	20			20			12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0.42150			0.43050			3.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 1#、2#抛光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最大排放速率能满足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WQ001）、下风向（WQ00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6，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6-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颗粒物（mg/m ³ ）
厂界上风向（WQ001）	5 月 15 日	第一次	0.160
		第二次	0.090
		第三次	0.091
		第四次	0.054
	5 月 16 日	第一次	0.071
		第二次	0.162
		第三次	0.090
		第四次	0.109
厂界下风向（WQ002）	5 月 15 日	第一次	0.196
		第二次	0.215
		第三次	0.255
		第四次	0.255
	5 月 16 日	第一次	0.214
		第二次	0.198
		第三次	0.273
		第四次	0.310

表 7-5-2 无组织废气中监控点达标情况

污染物	参照点最小浓度（mg/m ³ ）	监控点最大浓度（mg/m ³ ）	差值（mg/m ³ ）	标准值（mg/m ³ ）	达标情况
颗粒物	0.071	0.310	0.239	1.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与参照点浓度差值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噪声监测结果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对本项目噪声排放进行了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厂界东侧（ZS001）、南侧（ZS002）、西侧（ZS003）、北侧（ZS004）。噪声监测分析结果见表 7-7。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5 月 15 日	5 月 16 日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昼间 Leq[dB(A)]	昼间 Leq[dB(A)]
厂界东侧（ZS001）	机械噪声	55.5	55.3
厂界南侧（ZS002）	机械噪声	56.2	56.9
厂界西侧（ZS003）	机械噪声	56.7	57.4
标准值		65	65
厂界北侧（ZS004）	交通噪声	59.5	60.4
标准值		70	70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固（液）体废物调查结果

项目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处置能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空包装桶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表 7-8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

名称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5 月 15 日产生量 (kg)	5 月 16 日产生量 (kg)	截止 5.16 暂存量 (kg)	实际年 (t)	设计处理处置方式	实际处理处置方式
金属边角料	固态	一般固废	/	19.9	20.1	100	6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废焊渣	固态	一般固废	/	0.08	0.09	5	0.025		
生活垃圾	固态	一般固废	/	125.5	126.3	126.3	3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空包装桶	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 9-08	0	0	0.01	0.08	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浙江省工业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浙环发[2016]46号），本项目“十三五”期间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烟粉尘。

全厂排放量核算见表 7-8。

表 7-8 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①	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实际排放量 (t)	总量控制指标 (t)
废气	颗粒物	0.20581	400	0.0823	0.18
		0.213	400	0.0852	
*①排放总量=排放速率 (kg/h) *日运行时间 (h) *年运行时间 (天) /1000，排放速率以检出限一半计。					

本项目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各类污染物总量能符合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八、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 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污水总排口 DW001 废水中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所要求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1.2 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抛光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与参照点浓度差值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3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北侧能达到4类标准要求。

1.4 固（液）体废物调查结论

项目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处置能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空包装桶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1.5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纳入排放总量控制各类污染物总量能符合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2、总结论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建议要求

（1）其他说明事项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和工艺和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审批内容建设。企业对生产设备进行调整后，选用高效、自动化设备，在部分设备减少的情况下仍能达到设计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空废活性炭目前暂无产生，已设置危废仓库，产生后则存放于危废仓库，后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企业已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1100MA2E30NT3H001Z），有效期至 2027 年 5 月 23 日。

其他环保措施主要有通过对员工培训，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开展文明生产，以及加强生产设备的的维修与保养，并建立运行台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建议与要求

- ①平时加强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产生不必要的噪声影响；
- ②规范固废收集场所，完善标识标牌；加强危废管理，完善危废台账。
- ③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维，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并定期委托检测单位对生产废气进行监测。
- ④建立健全各项企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建立企业环保台账。加强职工环境安全生产知识教育，落实环境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污染治理设施维护保养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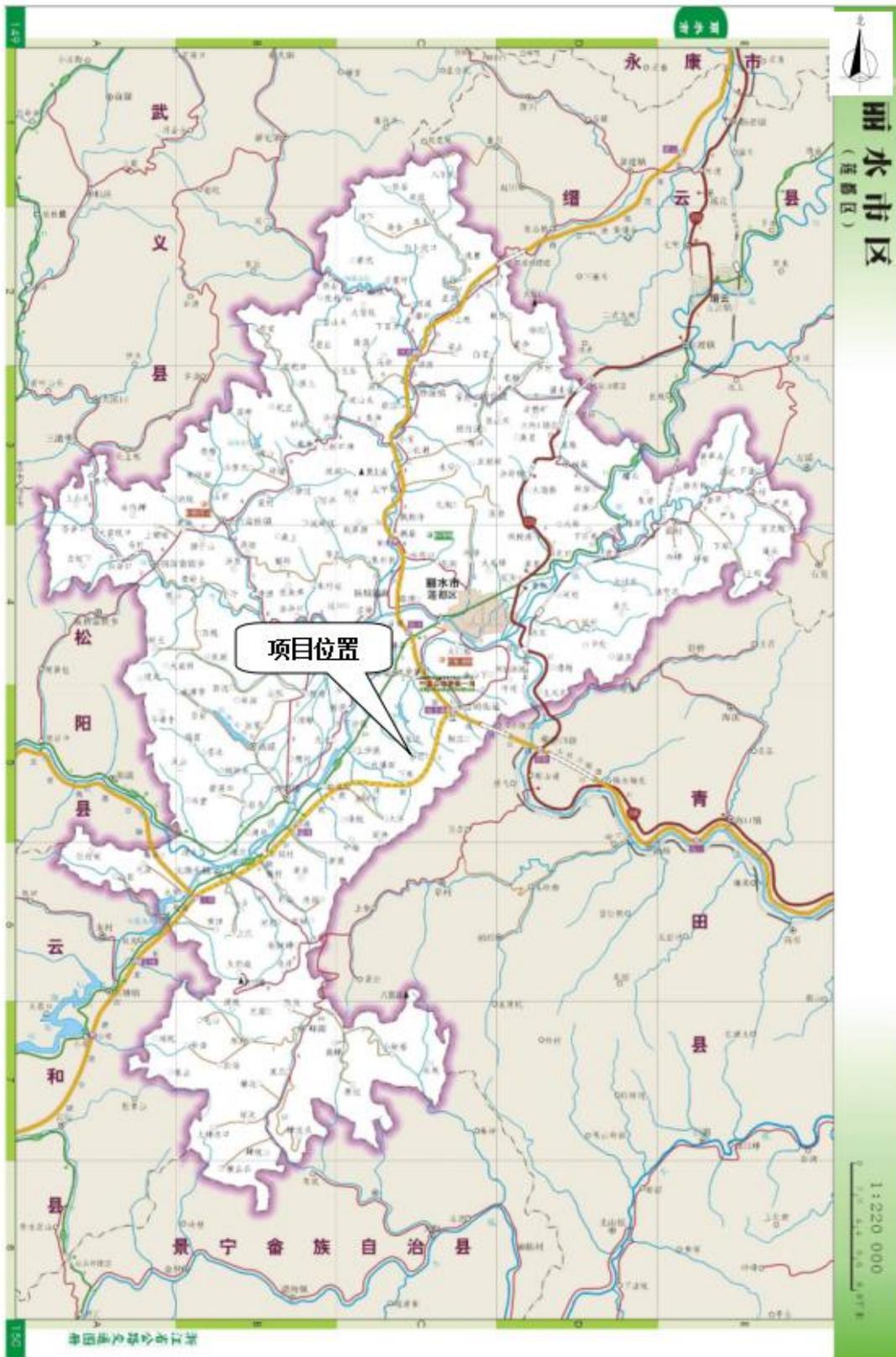
编号：

验收类别：验收报告表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沉街 118 号					
建设单位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323000	电话	13857798288				
行业类别	C3543 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2 年 1 月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文号	丽环建备-开[2020]42 号		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补充报告书审批部门	/			/	/		/	/			
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306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投资总概算		27 万元		比例	0.22%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实际总投资		12306 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70 万元		比例	0.57%		
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其它（固废，垃圾存放点）						
10 万元	52 万元		3 万元		5 万元						
污染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	新建部分产生量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区域削减量	处理前浓度	纳管排放浓度	允许纳管排放浓度
废水						2800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颗粒物						0.1675	0.18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s											
固废											
注：括号外为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括号内为本项目排放量。单位：mg/m3（废气浓度），mg/L（废水浓度），t（排放量）											

附件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附件 2：审批项目批复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

编号：丽环建备-开[2020]42号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按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行政主管部 (盖章)

2020年7月14日

(3)

附件 3: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0MA2E30NT3H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贰仟伍佰壹拾捌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20年03月24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邵成国	营 业 期 限	2020年03月24日至长期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江南路793号
		登 记 机 关	
			2020年03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企业排污许可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100MA2E30NT3H001Z

排污单位名称：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沉街1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00MA2E30NT3H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5月24日

有效期：2022年05月24日至2027年05月23日



附件 5: 空桶回收协议

废包装桶回收协议

采购方: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供应方: 缙云县润泰水性切削液厂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和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综合利用,变废为宝”的原则,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的液压油,在甲方使用完毕后产生的废包装桶,乙方提出全部回收再利用。特制订如下协议:

(一) 协议期限:

- 1、本协议起始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起;
- 2、本协议终止日期:甲乙双方因原材料采购合同终止,本协议自动终止。

(二) 甲方职责:

- 1、甲方将乙方原材料使用后的废包装桶进行分类储存和保管;
- 2、储存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三) 乙方职责:

- 1、乙方利用每次送原材料到甲方的机会,在每次返回时对废包装桶进行回收;
- 2、乙方运输废包装桶时,应事先采取预防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等情况污染环境。
- 3、乙方承诺对回收的废包装桶除再利用外,如要做处理时必须遵守环保相关要求。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乙方: 缙云县润泰水性切削液厂

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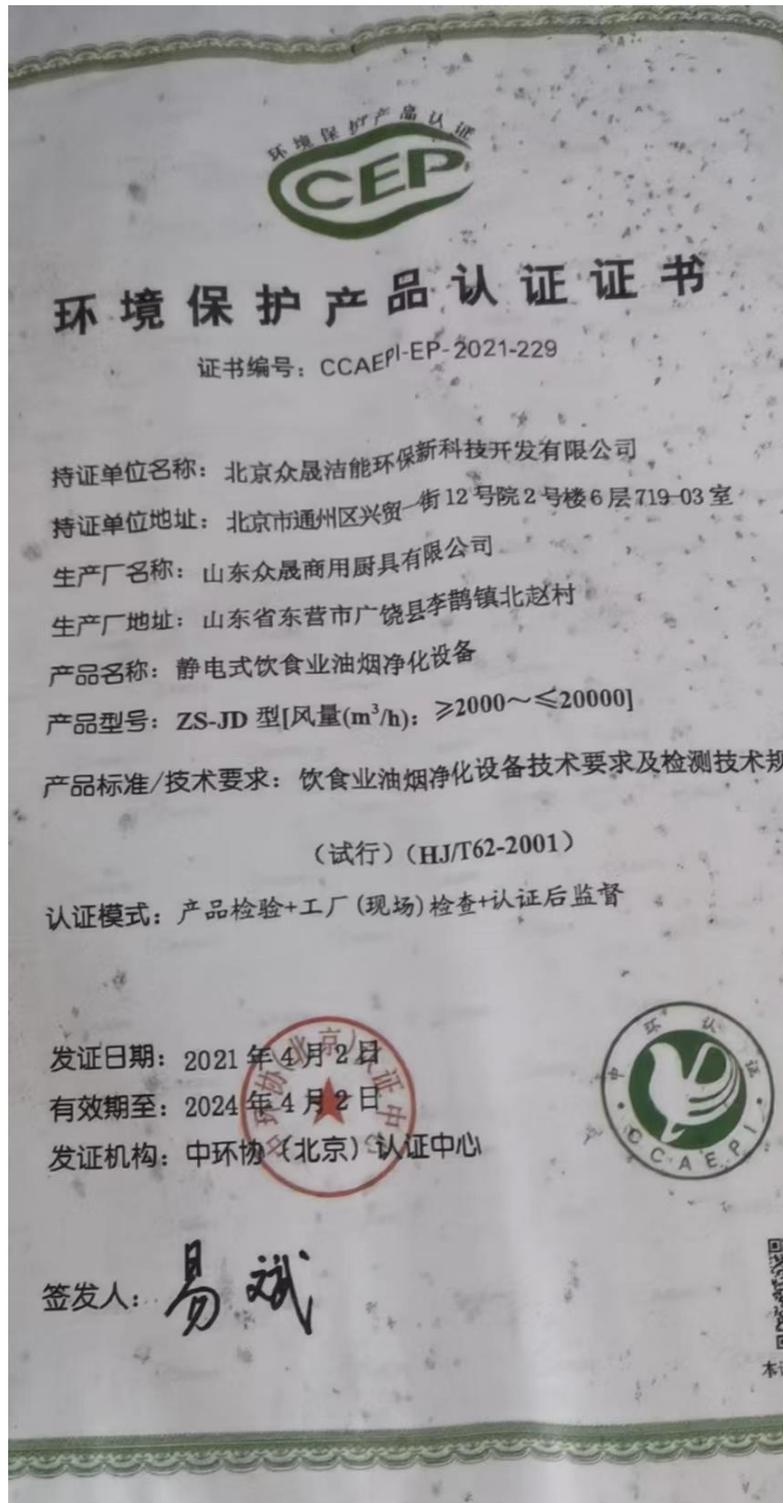
代表签字:

税号: 91331100MA2E30NT3H
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
道大沅街 118 号
电话: 0578-2701888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丽水经济开发区支行
账号: 1210206009166599929

税号: 91331122411863386
地址: 浙江省缙云县新碧街道
新南路 18 号
电话: 13905781248
开户行: 建设银行缙云支行
营业部
账号: 3305016974100000116



附件 6：油烟净化装置合格证书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2022 年 5 月 28 日，建设单位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通知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与会代表进行了现场检查，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看好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市场发展前景，购得位于丽水南城七百秧区块 H-12-3 工业地块（现“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大沅街 118 号”）的使用权，并在该地块新建厂房、综合楼等设施，开展了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项目用地面积 33899m²，总建筑面积为 51219.6m²。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购置 Mazak 数控车床、全自动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的生产能力。

项目东侧、南侧为闲置工业用地；北侧为大沅街，隔路为浙江实诚塑业有限公司；西侧为江南路，隔路为浙江白山祖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劳

动定员 150 人，实行二班制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厂区内设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0 年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31151-41-03-120806），2020 年 6 月，企业编制了《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取得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编号：丽环建备-开[2020]42 号。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91331100MA2E30NT3H001Z》，登记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

企业现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230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7%。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的性质、地点、生产工艺、主要生产设备等与环评基本一致，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中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添加新鲜水，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项目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污水管排放，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焊接烟尘、抛光粉尘和食堂油烟。

（1）下料粉尘

项目下料、金加工过程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因为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少量粉尘无组织排放。

（2）焊接烟尘

项目部分组件需要焊接，由于焊接量较少，企业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对焊接工位废气进行收集处理。

（3）抛光粉尘

项目利用抛光机对毛坯件进行抛光，抛光工位上方设置集气设施，粉尘经收集后经 2 台布袋除尘处理后由排气筒 15m 高空排放，除尘器设计最大风量为 15000m³/h。

（4）食堂油烟

企业设 1 个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楼顶高空排放。

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抛光机、焊接机等运行，噪声强度一般在 65~80dB（A）之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厂房建设采用隔声材料，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

4. 固废：项目运营期间磨削液保持定期添加即可无需废弃，少量更换的废机油也用于钻头润滑使用，因此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及生活垃圾、空包装桶。

(1) 金属边角料：主要为金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6t/a，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单位。

(2) 废焊渣：产生量约为0.025t/a，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单位。

(3)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38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4) 空包装桶（900-041-49）：主要为机油和磨削液包装桶，产生量为0.08t/a，收集后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监测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1、废水：本项目总排口废水中pH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项目抛光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与参照点浓度差值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

求。

3、噪声：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北侧能达到4类标准要求。

4、固废：项目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体废弃物储存、处置能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空包装桶由厂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中的有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根据总量核算，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指标建议值，符合总量控制。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的相关要求。验收组认为可以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

“审批文件”，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生产规模、主要设备、原辅材料、配套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等相关信息，并作比较分析；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充实相关核实、调查、监测信息。

2、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规范操作规程，完善各种环保台帐，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厂区、车间环境管理。

3、进一步提高抛光粉尘收集、处理率，完善废气处理工艺，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确保各类废气处理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4、规范固体废物管理工作。规范各类固废暂存场所，做好防渗漏工作，完善标志标识，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管理、转移、处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套真空乳化系统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

2022 年 5 月 28 日

工作组签到单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年产300台套真空乳化系统
及化妆品配料成套设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2022年5月27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姜惠斌	天富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330127198605066012	15884559083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张凡	环评单位	33480119971015161X	15105788220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单位
4	叶志	浙江青环环境	337501198106155113	1396084932	验收检测单位
5	李会	浙江青环环境	33010319761090410	16657822115	专家
6	程博	丽水市科协	332526197412081810	13905788896	专家
7	李和	丽水市科协	332528197608232218	13575362336	专家
8	唐苗	青环检测	332501199201060425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